技術員旺暴「燒的」表證成立

公大女主任認出舊同事 辯方：被告自辯機會不大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去年農曆新年旺角發生暴亂，涉放火燒的士被捕的技術員楊家倫（31歲），昨日就「參與暴動」及「縱火」兩罪在區域法院續審。控方證人、香港公開大學人力資源主任冼淑雯作供時，認出坐在犯人欄內的被告，昔日曾在公大教育科技出版部任職，彼此曾共事過。控方舉證完畢，法官裁定案件表證成立，辯方透露被告自辯機會不大。

■公開大學人力資源主任冼淑雯昨日出庭作供。

控方證人冼淑雯供稱，她認得被告楊家倫就是昔日同在大學工作過的同事。冼憶述在大學工作時，曾見過被告好幾次，有一趟她在會議室內，跟被告負責為會議進行事前佈置，被告協助設置咪及投影機。她清楚看見被告樣貌，其間兩人也有對話。

證人庭外等作供 已認出被告

被問到被告楊家倫在公開大學的職位申請表格上，貼有一張他戴眼鏡的證件相，然而被告在審訊期間並沒戴過眼鏡。

冼指被告入職照片是戴長方形黑框眼鏡，工作時也有戴。儘管眼前見到的人是沒戴眼鏡及較消瘦，髮型也有不同，但其輪廓卻沒有分別，肯定是同一個人，亦是證件相中的男子。

冼淑雯在辯方盤問下稱，倘若在街上遇到被告，未必會留意到他，因為彼此見面的次數太少，又因被告坐在犯人欄內，認人或多或少受到影響。

惟經法官提示後，冼稱，她能不受客觀環境影響之下成功認出被告，因為她上午在法院大堂等候作供時，都能認出被告，故肯定能依靠獨立記憶認出被告。

前僱主照片認人 留內地毋須作供

控方早前將途人在旺暴現場拍攝的30張案發照片呈堂，當中拍到一名身穿黑衣及戴眼鏡男子，把燃燒的紙皮放在的士旁邊。主控官昨日透露，楊家倫的前僱主劉曉華已從有關照片中認出楊，但因劉現時在內地被「合法拘留」，未來一兩個月都不能返港，故控方決定毋須傳召劉作供。

楊家倫面對的兩項控罪，指他於2016年2月9日在旺角豉油街及花園街交界附近，與其他人參與暴動，以及無合法辯解下用火損壞屬於德利汽車（香港）有限公司的一輛的士。

旺角暴亂共造成90名警員及35名市民受傷。警方至今已拘捕至少89人，包括78名男子及11名女子，最年輕只有14歲，最年長70歲，分別涉及參與暴動、煽動他人參與暴動、藏有違禁武器、企圖縱火、刑事毀壞等罪名。

審訊今日繼續。

箍煲不遂割郎頸 18歲仔圖自刎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粉嶺揭發同性青少年「情變」血案，一名18歲青年與15歲少年成為「戀人」，不過兩人最近情變，前日下午青年到軍地村少年家中箍煲不遂，竟激動用生果刀割傷對方頸項，更強行用膠紙將對方綁在凳上，向其「盡訴心中情」達8小時，其間又用少年手機回覆短訊，令其母安心夜歸。

至昨日凌晨少年母親返家破門揭發報警，消防員及警員趕到時，青年即用刀企圖自刎，幸迅即被制服受輕傷，惟被割頸少年傷勢危殆，警方將涉案青年拘捕，正對事件背景展開調查。

涉案被捕青年姓劉（18歲），他頸項受傷，其15歲盧姓少年「戀人」手臂與頸均有刀傷，兩人事後被送往沙田威爾斯親王醫院治理，其中盧疑因失血過多情況危殆，須在深切治療部留醫。

現場消息稱，涉嫌傷人的劉自幼父母離異，由姑媽撫養，約8歲時被發現專注力不足，須到兒童精神科接受治療，至今仍須定期覆診。

由於他學業成績欠佳，多年來不斷留班及轉校，去年始轉到馬鞍山區一中學就讀初中，並與年僅15歲的盧十分投契，未幾更發展「戀情」，拍拖逾一年，感情要好，並間中到對方家過夜。

惟至早前，劉因專注力不足又輟學，現在餐廳任兼職侍應，其後他發覺盧開始對他冷淡，更提出分手。

傷人綁凳 講數8句鐘

前日下午5時許，劉到粉嶺軍地村盧的家中擬箍煲復合，並揚言若被拒絕便會自殺，惟仍被拒絕，其間有人情緒激動，在屋內取一柄生果刀圖自刎，混亂間反割傷盧的頸項，有人又用膠紙將對方綁在凳上，再拖進睡房繼續「箍煲」達8小時，其間又用對方手機與盧母通訊令其安心夜歸。

至昨日凌晨1時許，盧母返家見大門反鎖，又無法聯絡兒子，向鄰居求助破門，卻見客廳凌亂及佈滿血迹，兒子卻不知所終，大驚報警。

消防員及警員趕到破開房門，赫見女戶主的兒子受傷被綁在凳上，劉則持刀企圖自刎，警員立即上前將其制服，並將兩人送院救治。

警方經調查後列作傷人案將劉拘捕，並在現場檢走包括生果刀、染血衣物及被鋪等，案件交由大埔警區刑事調查第一隊跟進。

■軍地村血案現場門外昨晨仍遺有血迹。

疑情困尋死 中五生跳樓亡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一名與母親相依為命的18歲男生，昨晨突被發現在牛頭角下邨墮樓身亡，其母事後認屍情緒激動，一度跪地泣呼：「唔好呀！唔好走呀！點解你要丟低我呀？」據悉男生近日在社交平台透露受感情所困，鬱鬱不歡，不排除因而尋死，警方認為事件無可疑，列「有人從高處墮下」跟進。

■墮樓男生的母親認屍時激動痛哭。

墮樓身亡男生姓李（18歲），為家中獨子，就讀中五，在學校成績不錯，與母親相依為命，同住牛頭角下邨貴月樓一單位。據悉，事發前其母如常離家上班，但兒子卻未有返學，詎料母子一別卻成永隔。

昨晨10時45分，貴月樓有保安員驚聞一聲巨響，發現一名身穿校服的男學生疑由高處墮下，倒臥地下血泊中奄奄一息，立即報警求助。惜救護員到場時，證實事主已無生命跡象，警員則在簷篷檢獲相信屬於死者的手機及眼鏡，估計他從樓上一單位墮下。

母癱跪痛哭：「點解丟低我？」

未幾，警方證實死者身份，並聯絡到他正上班的母親趕回現場認屍，其間母親目睹愛兒遺體，情緒激動，失聲痛哭，一度癱跪地上泣呼：「唔好呀！唔好走呀！點解你要丟低我呀？」聞者心酸，有保安員則取來一張椅子，由多名警員將死者母親扶起坐下安慰，其間她又恐愛兒臥在地上「着涼」，堅持從家中取來一張被，要求警員蓋在愛兒遺體上。

至昨日下午2時許，仵工到場將死者遺體舁送殮房。至傍晚6時許，多名親友再到現場路祭及招魂，母親再度激動痛哭。

警方調查，雖在現場及屋內無發現遺書，但在其社交平台發現他曾稱因感情問題不開心，初步相信事主因而自尋短見，事件無可疑。

防止自殺求助熱線

- 社會福利署：2343 2255
- 撒瑪利亞會24小時多語服務：2896 0000
- 香港撒瑪利亞防止自殺會：2389 2222
- 生命熱線：2382 0000
- 向晴熱線：18288
- 東華三院芷若園：18281
- 醫管局24小時精神健康專線：2466 7350

串謀外傭呃財仔 17騙徒落網

■商業罪案調查科講述搗破外傭借貸騙案，並展示偽造文件等證物。 劉友光 攝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劉友光、杜法祖）一個串謀外傭向財務公司騙取貸款的詐騙集團，涉嫌於過去一年半內，至少協助23名印尼籍女傭以虛假僱傭合約及工作簽證，向一間本地財務公司申請借貸，成功詐騙得超過37萬元貸款。警方商業罪案調查科經深入調查，前日採取「初鋒行動」，成功瓦解該詐騙集團，共拘捕17名男女，包括尼泊爾籍男主腦及兩名印尼籍女骨幹成員，行動亦搗破一個製造假文件工場。

招將約滿印傭騙貸抽佣

警方早前接獲一間財務公司報案，指有一個由南亞裔人操縱的詐騙集團，涉嫌透過社交媒體或熟人介紹，招攬一些即將約滿離港的印尼家傭，並為她們提供偽造僱傭合約及工作簽證，訛稱其有更長的在港工作期限，以便申請更高的私人貸款，事成後詐騙集團從中收取佣金。

商業罪案調查科警司黃國傑透露，調查顯示該集團由2015年6月至去年12月間，已合共協助23名印尼籍女傭利用虛假文件向該間財務公司申請共60萬元貸款，當中成功獲批超過37萬元貸款，惟半數貸款未獲清還或一直拖欠。

■商業罪案調查科拘捕詐騙集團的尼泊爾籍首腦。 劉友光 攝

商業罪案調查科掌握有關線索後，前日聯同入境處採取「初鋒行動」，在全港各區先後拘捕該集團54歲尼泊爾男主腦、兩名34歲及41歲的印尼籍女骨幹成員，及14名（24歲至54歲）印尼籍女傭。

各人除涉嫌串謀詐騙外，當中3名印傭（36歲至41歲）另涉違反逗留條件。

行動中警方又在灣仔謝斐道搗破一個偽造文件工場，檢獲包括兩部電腦、3部打印機、15萬元現金及大批虛假文件等。警方相信已成功瓦解該個有組織的詐騙集團，有關行動仍繼續，不排除有更多涉案者落網。

■涉詐騙案的夫婦一同被捕帶署扣查。

扮銀行職員誘貸 夫婦騙10人29萬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鄧偉明、杜法祖）警方嚴打不良財務中介公司令騙案數字下降，惟有不法之徒「轉型」應對警方執法，一名曾任職中介公司的男子，去年開始聯同妻子假扮銀行職員，以隨機形式致電受害人繼續行騙，結果最少成功詐騙10名受害人共29萬元「按金」或「服務費」。警方新界北總區重案組經深入調查，前日採取行動，於馬鞍山拘捕該對涉案夫妻。

新界北總區重案組第一隊總督察黃奕隆表示，鑑於過往有關不良財務中介公司的騙案數字及騙取的金額令人關注，由2015年起進行持續監察及打擊行動，至今年2月已令每月涉及不良財務中介公司的騙案數字大為下降，惟亦察覺騙徒開始「轉型」，犯案方式亦趨向隱蔽及「打游擊」，增加警方調查難度。

自去年9月至今年1月，警方接獲10宗有別於以往不良財務中介公司的騙案，但犯案手法相似，經深入調查後，警方終鎖定涉案夫婦。

被捕夫婦為姓梁（27歲）丈夫及姓蕭（26歲）內地妻子，均無業，兩人涉嫌「串謀詐騙」被扣查，其中梁有黑幫背景，曾任職中介公司。

據悉涉案兩人分工合作，妻負責以隨機形式致電「cold call」或透過WhatsApp聯絡受害人，聲稱是銀行職員，可協助其申請低息貸款，丈夫則負責外出會見受害人，同樣聲稱是銀行職員，並以偽造銀行職員卡片及借貸申請檔案號碼，騙得受害人信任，並要求對方接受信貸監察公司審核其財政狀況及能力，但對方須繳付兩萬元至7萬元的「按金」或「服務費」。

■警方在行動中檢獲一批電話卡、八達通卡及銀行卡。

受害人答允後，會相約到餐廳、咖啡室或公園等地方見面「簽約」及收錢，得手後騙徒即轉換電話號碼，令受害人無法再聯絡。

揀無「天眼」地點見面避追查

該對夫婦為取得受害人相信，故意避免使用「中介公司」名義，改稱是「信貸監察公司」，而為避免被追查，與受害人見面亦會選擇在戶外及沒有閉路電視錄影的場所。

案中受害人共3女7男（25歲至70歲），分別申請借貸7萬元至80萬元不等，由於他們多為借貸記錄不佳、破產或已將樓宇按揭人士，因急於借錢周轉而上當受騙。

警方呼籲市民，如需借貸應到銀行及領有牌照的信貸公司，如接獲自稱銀行職員電話，切記要到銀行核實其身份，另在手機程式如收到銀行職員的卡片，亦切勿輕信。

沒供汽酒貨不對辦 盛八放題判罰3.6萬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日式連鎖餐廳「盛八日式燒肉放題店」涉違反《商品說明條例》，在其燒烤自助餐沒提供廣告內指定的食物而遭票控，該餐廳昨日在九龍城裁判法院被判罰款3.6萬元。

在中環、旺角、尖沙咀區開設連鎖分店的「盛八日式燒肉放題店」，去年5月有食客向海關投訴，指餐廳未能提供廣告所述的多種果汁汽酒等。

海關接獲舉報後，派人到餐廳光顧，證實餐廳沒向顧客提供部分食物及飲品，與廣告內容不符，海關其後以餐廳「供應附有虛假商品說明的燒烤自助餐」，予以票控。

涉案3間被告公司分別是「盛八企劃有限公司」、「快越有限公司」和「美德香港投資有限公司」，合共接獲5張傳票。3間公司均被指於去年透過「www.groupon.hk」互聯網廣告，把虛假說明條例，即「各式果汁汽酒、果汁、綠茶任飲」，應用於「2人2小時燒肉放題」的貨品上。